

服装和装饰品方面

沙特利雅得莱布宣传指导合作办公室

2011 - 1432

islamhouse.com

اللباس والزينة

المكتب التعاوني للدعوة وتوعية الجاليات بالربوة

2011 - 1432

islamhouse.com

奉善慈特慈的真主之名

伊斯兰教不仅允许而且要求穆斯林姿态优美，外观高尚，打扮漂亮，以享受真主所创造的装饰品和华丽的衣着。

在伊斯兰教看来，衣服的目的，无非是：第一、遮盖身体；第二、御寒和装饰。因此，真主给整个人类准备和安排好各种服饰，以显示对人类施行恩惠。真主说：**【阿丹的子孙啊！我确已为你们而创造遮盖阴部的衣服和修饰的衣服，敬畏的衣服尤为优美。这是属于真主的迹象，以便他们觉悟。】**——《古兰经》七章二六节)

所以谁在衣着的上述两个目的方面疏忽和浪费的话，谁确已偏离了伊斯兰教的正道而倾向恶魔的邪路了。这是真主用来面向阿丹的子孙(整个人类)的两句呼词(前面一句以后，接着又是两句)的妙义。真主在这两句呼词中，警告人们不要陷入恶魔的圈套而体，也不要放弃修饰。真主说：**【阿丹的子孙啊！不要让恶魔考验你们。犹如把你们的始祖父母的衣服脱下，而揭示他俩自己的阴部，然后把他俩诱出乐园。】**——(《古兰经》七章二七节)。真主又昭示说：**【阿丹的子孙啊！**

每逢礼拜，你们必须穿着服饰。你们应当吃，应当喝，但不要过分。真主确是不喜欢过分者的。】——（《古兰经》七章三一节）

伊斯兰教责成穆斯林要遮盖自己的阴部，那是讲究文明的人，凭其天性，是耻于暴露阴部的，而且遮盖阴部，以别于赤身体的动物。作为穆斯林，即使是远离人群，独自居处，教律也要求他遮盖阴部，以便使他的这种礼貌和羞怯成为一种信仰和美德。

哈克目之子白赫兹传自其祖父说：“真主的使者啊！我们该怎样遮盖羞体，我们有何谨防？”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说：“你应当遮盖你的羞体，除非是对你的妻子和你所管理的奴婢。”又问：“真主的使者啊！当一群人彼此相处（例如旅行等）时，怎么办？”穆圣说：“如果你能做到任何人也看不见你的阴部的话，那么，你就这样做吧！”又问：“当我们自己独自在一块时，又怎么样？”穆圣说：“那么，圣洁崇高的真主，更应该使你感到向表示羞愧呀！”——（艾罕默德，艾卜、达伍德，铁尔密则，伊本马哲，哈康目、伯伊赫格等人所传圣训）

清洁、美观是伊斯兰教的特色

在重视装饰、姿态的优美之前，伊斯兰教把最大的

关注向着清洁方面。因为清洁是一切优美装饰和一切漂亮外貌的基础。

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说：“你们当爱好清洁吧！因为伊斯兰是清洁的宗教。”——伊本哈巴尼所传圣训）

“清洁导人于信仰，而信仰将伴同其主人一块儿在乐园里。”——（图布拉尼所传圣训）

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曾鼓励人们要衣服清洁、身体清洁、房屋清洁、道路清洁，特别是牙齿清洁和双手清洁以及头发清洁。

宗教把清洁作为它的最要的功修——礼拜的钥匙，是不足为奇的。因为一个穆斯林的拜功，只有当其身体是清洁的，衣服是清洁的，礼拜的地方是清洁的情况下，才蒙受接纳。这是除了对整个身体被规定的清洁以外的要求，是伊斯兰教里以“大净”和“小净”而著称的规定。由于阿拉伯的环境，包括它周围的游牧生活和沙漠，养成它的人民或者说其中大多数人民，对清洁卫生和美貌问题非常忽视。所以穆圣对他们很关心，向他们提出醒觉性的指示和自觉性的忠告，直到把他们从流浪生活提高到文明的水平，由有损人格的肮脏处境纳入到适当的优美阶段。

曾经有一个蓬头垢面，胡须满腮的人来见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穆圣指着他，似乎是在命令他去理一下头发，修饰一下鬓幅。那人果然去照办了以后再回来。于是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才说：“这样的仪表难道说不比你们中无论谁带着一副蓬头垢面，像魔鬼一样的面孔来临漂亮吗？”——（马立克所传《圣训》）

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有一次见到一个人，蓬头散发，便说：“此人是不是没有整理自己头发的梳篦吗？！”

又有一次穆圣见到一个穿着污秽衣服的人。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说：“这个人难道没有洗涤衣服的用品和器具吗？”——《艾布达吾德圣训集》

有一个身穿劣等衣服的人来见穆圣，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问他：“你有没有财产？”他说：“有！”穆圣说：“那方面的财产？”他说：“各方面的财产，真主都已经赏赐我了！”穆圣说：“真主既然已把财产赏赐给你了，你就应该让真主对你的恩惠和慷慨的影响彰明昭著吧。”——《奈萨伊圣训集》

穆圣特别强调，在公共集会场所，要讲究清洁卫生和美观，例如聚礼和开斋节和古尔邦节的集会。穆圣（愿

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说：“你们无论谁，如果宽裕的话，除了工作的衣服以外，应当为聚礼日准备两套衣服。”——《艾布达吾德圣训集》

禁止男子穿戴金饰和丝织品

伊斯兰不但允许而且要求人们装饰美观，谴责把合法当非法者。真主说：【你说：‘真主为他的臣民而创造的服饰和佳美的食物，谁能禁止他们去享受呢’？】——（《古兰经》七章三二节）

但是对男性来说，禁止使用以下两种服饰：

- ①以纯金作装饰品；
- ②穿戴纯真丝织品；

这两种服饰只允许女性穿戴。

据阿里大贤说：“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拿来一件丝织品放在右边，又拿来一件金饰放在左边。然后说道：‘这两件东西，对于男穆斯林来说，是非法的’。”——（《艾哈默德圣训集》、《艾布达吾德圣训集》、《奈萨伊圣训集》、《伊本汉巴尼圣训集》、《伊本马哲圣训集》等人所传圣训）

欧麦尔大贤说：“我听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说过：‘你们不要穿戴丝织品，因为谁在现世

穿戴丝织品，谁在后世就无权穿戴了’。”——（《布哈里圣训集》、《穆斯林圣训集》传自艾奈斯）

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对于丝绸之衣服，有这样的教诲：“这是没有礼貌者的衣服。”——（《布哈里圣训集》、《穆斯林圣训集》）

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看见一个男子手上戴着一个金戒指，穆圣把它剥去，并且丢了。还说道：“你们个个要打算去找一个火炭子放在手上。”当穆圣走了以后，有人告诉那男子：“你该去把你的戒指拣起来利用呀！”那男子说：“不！以真主为誓，穆圣抛弃了的东西，我是不会再去拣取来的。”——（《穆斯林圣训集》）

像金戒指这类的装饰品，我们还可以在那些豪华奢侈者身上司空见惯，例如金笔、金表、金打火机、金烟盒、金烟咀……。

至于用银戒指，穆圣允许男性可以使用。据布哈里传自伊本欧麦尔的《圣训》说：“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用银币制作了一枚戒指，后来相继传到艾布、伯克，欧麦尔，奥斯曼三人手上戴过，最后是掉进艾利斯的一口井里。”——（《布哈里圣训集》衣服篇）

至于其它金属，没有经典的明文加以禁止。相反，在《布哈里圣训集》里还有这样记载，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曾经对一个欲与自我介绍的妇女结婚的男子说：“你去找一个戒指作聘礼吧！那怕是铁戒指也行。”布哈里以此推证：使用铁戒指是合法的。

为了健康的需要，可以通融男子穿戴丝织品。例如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允许阿布杜·拉赫曼·布尼·奥弗和祖白尔·布尼·阿瓦目二人穿丝绸衣服，因为他俩患痒疹。——（《布哈里圣训集》）

禁止男子穿戴丝织品和金饰的哲理

伊斯兰教禁止男子佩戴纯金装饰品和穿着真丝织物是有其高尚的教育意义和伦理。作为维护主道而奋斗的、强有力的伊斯兰教，是喜欢男子要维护自己的刚勇和其英雄气概，不要有软弱和衰微的表现。真主使男子生理结构有别于女子的，所以男子不适宜于穿着精美的服饰，穿戴那些名贵的装饰。

此外，禁止男子穿丝织品和戴金饰，还有一个社会意义

禁止男子使用这两种东西，是伊斯兰教与奢侈、豪华、耽于逸乐的生活作战斗的部份纲领。在伊斯兰教看

来，奢侈导致衰落，它预示着一个民族的即将灭亡。这是社会黑暗和不义的表现，因为少数人的奢侈挥霍，必然是建立在大多数可怜人的痛苦和血汗上，从而，就构成了一切正义、福利和改革的公敌。

真主说：【当我要毁灭一个市镇的时候，我命令其中过安乐生活者服从我，但他们放荡不检，所以应受刑罚的判决。于是，我毁灭他们。】——（《古兰经》一七章一六节）

【每逢我派遣警告者到一个城市去，其中豪华的人们总是说：「我们的确不信你的使命。」】——（《古兰经》三四章三四节）

为了贯彻《古兰经》的精神，先知穆罕默德禁止在穆斯林的生活中出现奢侈、豪华、耽于逸乐的现象。正如禁止男子穿戴丝织品和金饰一样，也禁止男女使用金银所制器皿，以后我们将要讨论到这个问题。

允许妇女穿戴丝织品和金饰的哲理

妇女之所以对此判断例外，是照顾女性的吸引力及其需要，以及妇女喜爱装饰品和爱美的天性。但是，她们的装饰如何，不得以此去勾引男子，挑逗情欲。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说：“任何一个打扮得

芳香扑鼻的女人，然后走到一群人中去，好让大家嗅到她的芳香，那么，她就是一个淫妇。每一个眼睛被她吸引也就有了奸情。”——（《奈萨伊圣训集》、伊本赫居然、《伊本汉巴尼圣训集》等人所传圣训）

真主警告妇女们说：**【叫她们不要用力踏足，使得人知道她们所隐藏的首饰。】**——（《古兰经》二四章三一节）

穆斯林妇女的衣着

伊斯兰教禁止女教徒穿着稀薄、透明的衣服，暴露肉体，或者穿那种只掩盖身体某几个部份的衣服，特别严禁穿那种有意突出乳房、腰部、臂部等易惹性欲的紧身衣裤。

艾布胡赖依勒的传述，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说：“火狱中的两种人，我不愿看他们：一是不义之官吏，他们手拿鞭子，如牛尾巴，逢人就打。二是妇女，身穿透明的服装，趾高气扬，自迷而迷人，头饰如驼峰，东倒西歪。这般人，不得进乐园，连乐园的气息也嗅不着。尽管乐园的芬芳四溢，很远就可嗅到。”——（《穆斯林圣训集》）

圣训描述她们是“身穿透明的服装”，就是说她们

虽然身穿衣服，但是由于衣服的稀薄透明，等于是体，没有尽到遮盖羞体的职责，反而故意暴露，就像现代妇女的大多数衣服一样。

至于“发式如驼峰”，因为妇女们把自己的头发升得高高的，似乎穆圣在千年前就预见到现在这个时代一样，妇女们为了自己的发型搞得多样化和美观，通常由一些理发室里的男人给她们主持理发，而且要收取高昂的代价。许多妇女还不仅满足真主所赐给她们的天然头发，她们还要去购买人造头发来加在自己的头上，以表现柔和、光滑和漂亮，从而更能吸引和诱惑异性。

在上述这段圣训中，使人感到诧异的是，穆圣把政治上专制的官吏与道德上堕落的妇女联系在一起相提并论，这是现实所证实了的。因为专制者，习惯上都是驱使人民去为他干那些强化情欲的勾当，人们由于个人的享受，也就忽略去监督公众的事业。

妇女模仿男子，以及男子模仿妇女

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曾经宣布：“禁止妇女在衣着上打扮成男子的装束；禁止男子在衣着上打扮成妇女的装束。”（见《艾哈默德圣训集》、《艾布达吾德圣训集》、《奈萨伊圣训集》、《伊本马哲圣

训集》、《伊本汉巴尼圣训集》等人所传圣训。哈克目说：“这是按《穆斯林圣训集》所要求之条件而考证的圣训”）

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说：“愿真主谴怒那些男子中模仿妇女者，谴怒那些妇女中模仿男子者。”——（《布哈里圣训集》）

所谓“模仿”，包括说话、举动、走路、服装等各方面。

人生中所遭遇的最大不幸，以及社会所经历的最大灾害，就是违反天性和对自然规律的侵犯。男人有男人的自然规律，妇女有妇女的自然规律；两性各有其若干特点，妇女打扮成男人一样，那就是心理上的混乱和道德的颓废。

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曾经列举了那些在今生与后世蒙受真主谴怒、天神诅咒的人。其中有真主把他创造成男人，而他将自己变成妇女的习惯，事事模仿妇女；另外是真主把她创造成女人，而她将自己变成男人的习惯，事事模仿男人。——（见图布拉尼所传圣训）

因此，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禁止男子穿有大而明显图案的衣服。据阿里传述，“**穆圣禁止男**

子戴金戒指，穿丝绸衣服和红色方服。”——（《穆斯林圣训集》）

伊本欧麦尔传说：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有一次看见我穿着两件有图案的衣服后，说道：“这是不信教者的服装，你作为一个男子，不要穿它。”

有名气和矜骄性的衣着

伊斯兰教允许信徒享受一切佳美的东西，无论是饮食或衣服，只要来源合法。但是还有一个总原则，就是不得浪费和趾高气扬。

浪费就是超越合法享受的限度；趾高气扬就是意念上思想上的联系与表现上的联系要深刻得多。就是说，衣食上，有向世人自夸，矜骄的企图。【真主是不喜爱一切傲慢者，矜夸者的。】——（《古兰经》五七章二三节）

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说：“谁自命不凡地拉扯自己的衣服，谁在复活日不会蒙受真主的理睬。”——（《布哈里圣训集》、《穆斯林圣训集》）

为了使穆斯林避免矜夸的嫌疑。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禁止大家不要穿有名气的豪华衣服，因为这种衣服往往以一些无意义的表象，在群众之间引起矜

骄、争荣、夸耀。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说：“谁在今世穿上有名气的豪华衣服，复生日谁将穿上屈辱的衣服，并且烈火在衣服里燃烧着。”——（《伊本马哲圣训集》以优美的传述线索所传圣训）

有一个人向伊本欧麦尔请教：“我该穿甚么样的衣服合适？”伊本欧麦尔说：“不要穿那种不雅观而受到愚者所看不起的衣服；也不要穿那种因其豪华，超过适度而受到智者所指责的衣服。”——（图布拉尼等权威圣训学家所传）

不许因过度装饰而改变真主的原造

伊斯兰教对于过度的装饰、美化而导致改变真主原造的作法是不允许的。《古兰经》认为这种行为是出自恶魔的授意。恶魔对其喽棉们说：**【我必定命令他们变更真主的所造物。】**——（《古兰经》四章一一九节）

严禁札青(黥墨)(纹身)，限制牙齿美容术，外科整容术

纹身和锉牙也属于这个范围，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曾经诅咒札青者和要求刮青者；诅咒锉牙者和要求锉牙者。——《穆斯林圣训集》

在锉青时，已经用诸如蓝色和丑恶的彩画损伤了面

容和身体。一部份阿拉伯人，特别是其中的妇女，对此曾做得太过分，把身体的大部份都纹得光怪陆离。这一种风气，以致滋长到伊斯兰教里竟有个别人，把他们所崇拜的对象和口号设想成许多形象刻画在他们的手上和胸脯上。

除了这些恶劣的影响以外，纹身者还要经受针刺的痛苦和折磨。所以这些做法才招致穆圣对札青者和要求札青者的诅咒。

至于锉牙，即将牙齿加以限制和锉短，穆圣对从事这种职业的妇女和要求给自己锉牙的妇女严加谴责。如果男子从事这一工作，也同样应受谴责。

正如穆圣禁止锉牙一样，穆圣禁止使牙齿稀稀落落。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说：“为了求美而使牙齿稀落，从而变更了真主的造化，这种妇人该受诅咒！”——（《布哈里圣训集》、《穆斯林圣训集》）

所谓“使牙齿稀落”的妇人，就是专搞这种工作的女性。有的妇人，生来就是有一稀疏的小米牙，而有的则不然，于是她就去借助于锉磨的办法，把形态上生来互相紧连在一块的牙齿，经人工锉磨以后，变得稀疏纤细。这是一种自欺欺人，过分装饰的勾当，是伊斯兰教

所拒绝的。

根据这些千真万确的圣训来看，我们对于今天以“美容术”（整容术）之名义而称着装饰，不难做出教律上的判断。这种所谓“美容术”，就是使现代西方的物质文明，即健身和性文明，畅销无阻。读者随时可以看到一个女子或一个男子，花费大量的金钱，去修整自己的鼻型，或乳房等等。这一种做法，已经流入真主及其使者所谴责者之列。因为整形，不仅使人受到肉体上的痛苦，而且没有必要依靠这种人工去变更真主创造的自然美。真的，这是过度地注重外表和形式，而忽视了精神和实质。

“至于生理上存在罕见的缺陷，往往引人注目，例如疣等附属物，它们在生活起居方面，常常会造成身体或心理上的痛苦，那么，只要能获得足以消除所受到的困难和痛苦的话，无妨去延医治疗。因为真主在宗教方面是不会给我们设置困难的。”——（见白哈·浩拉教授着《在家庭与社会之间的女子》第二版一零五页）

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所谴责的那种“为求美而使牙齿稀落，从而变更真主的创造的女人。”也许证实上述的见解。因为从《圣训》中可以理解到，被谴责的原因是因其变更真主之创造，其目的是为“求美”

和虚伪的装修。如果整形是为消除痛苦和危害，那是无妨可行的，真主全知一切。

拔除部份眉毛

把眉毛弄稀，以便纤细、整齐，也是过分的矫饰。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也曾谴责过“替人弄稀眉毛的女人和请求弄稀眉毛的女人。”——（艾卜达伍德以正确的传述线索所传圣训）

这种把眉毛弄得纤细而画黑的乔装打扮，被强调的是那些淫佚放荡的妓女和非穆斯林妇女的一种标志。

而罕伯里教法学派的个别学者主张清除面孔上的汗毛是可以的。妇女征得丈夫的同意，可用面霜等美容用品也可以，因为那是一种装饰。圣训学家脑威则强烈反对清除面部之汗毛，他认为那是属于被禁止的弄稀眉毛的范畴。可是艾卜达伍德在《圣训大全》中所提到的“薙眉毛的女人”，是指彩画眉毛，使其纤细的女人，清除面部的汗毛不在此列。

图布拉尼传述，艾比伊斯哈格的妻子去见圣妻阿伊莎，她是一位很倾心于优美的少妇，她说：“妇女为博取丈夫的欢心，可不可以弄稀她自己的两眉？”阿伊莎说：“你尽可能地拔除有害的污毛吧！”（见《古兰索

引》伊本麦斯欧德对《服饰》篇“除毛妇”一节的注释)

续发，带假发

妇人用别的头发，不论它是真正的人发或是人造发，续上自己的头发，以作装饰，也是被禁止的。就如现在被称之为【巴鲁克】(BAROQUE)——奇形怪状型的那种头型一样。

布哈里及其它圣训学家传自阿伊舍及其姐姐艾斯玛，和伊本麦斯欧德，伊本欧麦尔，艾布胡莱赖等人说：
“穆圣诅咒过续发者和求人续发者。”

所谓“续发者”就是指制造“人做发”或用头发结续在头上的职业女人；“求人续发者”，就是请求别人给自己做发型的女人。

如果是理发师或去理发的男子这样做，即如现在所见留长发的“嬉皮士”装就更应加禁止。

对这种自欺欺人的骗术，穆圣曾经猛力与之斗争，甚至因病而造成头发脱落的女人，也不允许续发，即使她是一位即将去迎接其情人的新娘也好。

阿依莎说：“有一位辅士妇女已经结婚了，后因生病，头发脱落，家属要给她续发，便来请教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穆圣说：‘愿真主谴怒续发的**

女人和请求续发的女人’。”——(《布哈里圣训集》)

艾斯玛说：“有一个女人来问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说：‘真主的使者啊！我的女儿患了麻疹，所以她的头发脱落变得稀少。我将要让她择婿结婚了。我可不可以给她续一些头发？’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说：‘愿真主谴怒续发的女人和请求续发的女人’。”——(《布哈里圣训集》)

赛欧底·布尼·哈西比说：“穆阿威耶来到麦地那，向我们作演说，并且取出一团假头发说：‘除了犹太教徒以外，我还没有见过有谁干这玩艺。穆圣把它叫做伪造的’。”另一个传述是穆阿威耶问麦地那人：“你们的学者那里去了？我听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说禁止续发，而且说过：‘以色列人，因为他们的妇女搞这玩艺而遭灭亡’。”

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把这种事称之为“伪造”，那就暗示着应加禁止。这是一种掺假、粉饰行为。伊斯兰教谴责掺假、伪造，不论是物质方面或精神方面，都是与伊斯兰教背道而驰的。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说：“谁欺骗我们，谁不是我们的教胞。”（一伙圣门弟子所传圣训）

汉托卜说：“对这些事物，伊斯兰教之所以严厉地

提出警告，是因其中含有骗人和欺诈。假使对其中任何一方面稍加宽容，那么，势必就导致其它方面采取欺骗手段也就同样可行。同时，这些行为还包含着变更真主的创造物。前面的圣训对此是严加谴责的。”（见《古兰索引》之“续发篇”）

但是圣训所表示禁止的续发，只是指头发相续，不论用来续上的发是别人的天然发，或人造发均在禁止之列。至于用除了头发以外的其它东西，如织物、纤维、线带等系在头发上时，不在禁止之列。

在这方面，有赛阿德·布尼·朱白尔所传圣训为证。**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说：“用发绳互相连结无妨。”**意思就是说，用丝绸带或毛线之类的东西结成发辫，妇女们把它系在自己的头发上，艾罕默德大教长认为这种做法是可以的。（见《古兰索引》）

胡须和头发的染色

给白头发和白胡须染色，也是关于装饰的论题之一。据史书所载，曾受经典的犹太教徒和天主教徒，拒绝把白发染黑，因为他们认为装饰和美化是与虔诚和信仰相抵触的，他们如同在宗教方面过份固执或淡泊的苦修行者那样。但是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也禁止盲从附和，不分是非地随俗，从而使穆斯林在外貌

上，内心里始终如一地具备自己突出的独立人格。

据艾布胡莱赖传述，**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说：“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真的是不染发的。故此，你们应与他们相反。”**——（《布哈里圣训集》）

染发是一种可推荐的行为，圣门弟子们的做法已经表明了这个事实。像艾布伯克和欧麦尔等部分著名弟子曾经染过头发，像阿里，艾比·布尼·凯尔卜和艾奈斯等则没有染过。（见《古兰索引》：“染料”篇有关圣训注）

但是，用甚么颜色来染呢？黑色呢？又或用其它颜色？又或要避忌黑色？

其头发或胡须已经完全白了的老翁，既然已经到了风烛残年，就不宜用黑色来染其须发了。所以在光复麦加那天，艾布白克尔背着他的父亲艾比·古哈福老人来到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面前，儿子将父亲从背上一放下来时，**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见到的是一位白发苍苍的老者，说道：“你们把老人的白头发改变一下吧！但是不要用黑色。”**——（《穆斯林圣训集》）

至于年老的须发变白的程度还没有达到像艾比·古哈福老人这种情况的人，那么，用黑色浸染是不犯罪的。

对此，则赫尔说：“当我们容光焕发的时候，我们是用黑色颜料来染头发的。可是当我们的面孔已经苍老，牙齿已经脱落时，我们就放弃染黑发了。”——（伊本艾比·阿绥木所传圣训）

有一部份先贤是允许用黑色浸染须发的。其中有的还是圣门弟子，例如赛阿德·布尼、艾比·宛葛斯、阿格伯、布尼·阿米尔、哈桑、哈赛因、哲利黑等。

另一部份学者则不允许用黑色来浸染须发，除非在圣战期间，当敌人看到伊斯兰的全军战士似乎都是方兴未艾的青年小伙子时，取到威慑敌人的情况人，可以那样。（见《古兰索引》）

在艾布赞尔所传述的圣训中，有这样一段《圣训》：**“你们用以改变白发的最好办法，就是用红黑混合的颜料加以浸染最漂亮。”**——（《提勒秘日圣训集》和五大圣训学家所考证的圣训）

艾奈斯传述，“艾布白克尔是用指甲花和也门出产的一种分泌黑颜料的植物混合起来染其须发的，而欧麦尔，则是用纯指甲花浸染。”

留胡须

我们的论题中，还有关于男子留胡须的问题。伊本欧麦尔传述，**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说：**

“你们必须与异教徒有所区别，应该剪髭留须。” ——《布哈里圣训集》)

《圣训》已经明确地说明留胡须的原因，是以此与异教徒有所不同。这里所指的异教徒，是拜火的祆教徒，他们将子剪短，有的则完全剃光。因此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命令穆斯林要与他们相反，以培养穆斯林有独特的人格和作风。区别不仅表现在内容和形式，而且言行上也须相符，何况对于剃光胡须，是背叛男性的禀赋，而比拟成女性，因为胡须是完整的男性气概和突出标志。

所谓“留胡须”，只是原则上留下一部份。不应留得过长过多，否则会使人感到讨厌，所以应像《提勒秘日圣训集》所传圣训所指示那样，以及部份前贤们所留的那样，留适当长度和宽度的胡须为好。阿雅子说：“把胡须剃光是可憎恶的事。剪短或修得整整齐齐是可嘉的。至于长度与宽度长得稠密最好。”

艾布沙默说：“曾经有一个民放，一向不留胡须，人人刮得清光，他们比传说的祆教徒还出名。祆教徒只是把胡须剪短。”——（《古兰索引》之《留胡须篇》）

但是著者认为，现在大部份的男性穆斯林群众已经剃光他们的胡须，以效尤他们宗教的敌人，那些占领他

们国家的殖民主义者，正如被征服者酷爱模仿征服者那样，他们完全疏忽了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关于穆斯林要区别于异教徒的命令。以及禁止模仿他们的昭示：“谁模仿任何一群人，谁便是该群人的一份子。”——（《艾布达吾德圣训集》传自伊本欧麦尔圣训）

许多教法学者援引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的命令为证，他们以明文规定剃光胡须是非法的。因为执行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命令原则上是义务，特别是命令中还说明穆斯林要与异教徒当然有别。不同于他们，这是穆斯林应该遵守的。

我们也没有听闻任何传闻，说早期的穆斯林有谁放弃这一项义务。可是现代的学者们，受到现实的影响，以及屈服于普遍性的共同要求这一灾害，也随声附和，认为留胡须是一种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的个人行为，并不是大家所崇奉的教法的内容。事实上，留胡须不仅是依照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的嘉言懿行所肯定，而且是根据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的明确命令所判决说明以此作为区别于异教徒之标志。伊本泰易米耶根据事实肯定：“穆斯林与异教徒应有区别的标志，这是宗教所要达到的目的。因为在

外表上的相似，必然会招致内心的好感、友爱以及相互支持，正如内心的友爱，必然会招致外表的雷同，这是现实和经验所证实了的事实。”

伊本泰易米耶还说：“《古兰经》、《圣训》和众议都一致表明，教法命令穆斯林与异教徒有所区别，禁止与他们相似，应该是表现在各个方面，以免成为一种隐蔽的、不受约束的堕落的迹象，从而使非法的判决成为难定的悬案。因为穆斯林在外表上模仿异教徒，没有自己的任何特征，那就在性格上和—些可耻的行为方面，成为—丘之貉，甚至在信仰上也是相差无几。这种影响，是难以受到约束。而且由模仿异教徒，亦步亦趋而产生的这种腐化，有时不会表现出来。但也不易消除。凡是造成穆斯林腐化堕落的任何因素，都是教律所视为非法的，应加严禁。”——（见《当彘的需要》）

由此看来，我们认为关于剃胡须的问题，有三种见解：

—种见解是，剃胡须是非法的行为。那就是伊本泰易米耶等人提的理由。

另—种见解是，剃胡须是可憎的行为，就是《古兰索引》中据阿雅则所陈述的理由，其它人没有说到；还是有一种见解是，剃胡须是许可的行为，那就是现代—

部份学者的主张。

作为可憎的行为来看待，也许是三种见解中较中庸，较近乎情理，和较公正的见解。因为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的命令，并不表示是断义的义务，尽管命令中说明穆斯林应与异教徒有所区别，而且命令将斑白的须发染色，就是与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有所区别，这是比较贴切的例子。因为一部份圣门弟子，也未曾浸染须发，那就表明穆圣（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的命令是属于可嘉的性质。

同样地，留须被认为可嘉的，但非必要的，所以剃须是可憎恶的，不是禁止的。

真正说来，没有谁能引证出有那一位先贤曾剃过胡须为例。也许那是他们因为没有须要剃须的习惯。